

证券代码：400192

证券简称：宋都 5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6 月 19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富春路 789 号宋都大厦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☒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俞建午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41,489,789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.41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,943,77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4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肖剑科先生、彭瀚祺先生因工作行程冲突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财务负责人马春飞女士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41,417,98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67%；反对股数 57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7%；弃权股数 1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6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适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附件二会议材料议案二部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40,065,68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70%；反对股数 1,410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604%；弃权股数 1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6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适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附件二会议材料议案三部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40,065,689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70%；反对股数 1,410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604%；弃权股数 1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6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适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附件二会议材料议案四部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40,065,689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70%；反对股数 1,410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604%；弃权股数 1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6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适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6,371,318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080%；反对股数 15,118,47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2. 792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适用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6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公告（更正后）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7,189,889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059%；反对股数 4,2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94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适用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资产抵偿部分债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6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出售资产抵偿部分债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（更正后）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845,37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.3484%；反对股数 9,94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.6516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杭州幸福健控股有限公司、俞建午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
5	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的议案	6,676,800	30.63%	15,118,471	69.37%	0	0%
6	关于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	17,495,371	80.27%	4,299,900	19.73%	0	0%
7	关于出售资产抵偿部分债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	11,845,371	54.35%	9,949,900	45.6516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周文平、陈毛过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与会议召集人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决议
- 2、法律意见书

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20日